

應當隨便寫課綱

二十世紀的美國戰後文豪海明威*1曾說：「我是美國三島由紀夫。」（他其實沒這麼說過，但我們當他有說*2），足見日本作家三島由紀夫在文壇的歷史地位。以往，面對這麼個有頭有臉的大人物，身為讀者的我們應該在講座審慎地談他，籌備用作宣傳的課綱時更該嚴陣以待。

遺憾的是，現在早不是那個作者獨大的時代了。一九六〇年代，羅蘭·巴特一句「作者已死」如春雷轟鳴，提醒讀者本有詮釋文本的權利；隨後，伊塔羅·卡爾維諾在《如果在冬夜，一個旅人》用後設手法為讀者和文本間的互動提供更切身的闡釋——此般體驗難以言傳，建議各位親自閱讀——我姑且打個比方：山谷千百年沉默著流水潺潺，但船夫少年自顧自地擺渡打水，從沒問過源頭的意見；同樣的，作者的文字當有意圖，但讀者的收穫往往來自於自身經驗和文本的交互作用。既然於「作者已死」的情境下溯源沒有意義，作者的權威自蕩然無存。此時若還對作者畢恭畢敬，只會被當成過時又難堪的諂媚。

當前，我們初步取得隨便講課的正當性，然而回首來時，尚有漏網之魚——還記得我們得籌備用作宣傳的課綱嗎？

在這裡，課綱的功能成了問題：大家都知道，天花亂墜、文過飾非和動之以情是現代常見的行銷修辭學，工商業配時若不誇大、不隱惡揚善、不訴諸情感，銷量總得差人一截——於此前提，如果課綱的功能是宣傳，那準備於現代標準合格的課綱，不也在形式上為作者擦脂抹粉了嗎？

因此，為了課程的一致性，我們應當隨便寫課綱——放棄宣傳乃至踐踏宣傳，不只是以讀者身份宣揚作者權威之喪失，也是對腐敗行銷學的反抗。

說了這麼多，鑒於講者懦弱又愛面子，上述所有冠冕堂皇的理由，很可能只是為了掩飾自私卻務實的尊嚴問題：倘若課綱寫得太出色，豈不讓講座本身相形見绌？

反正這課綱我橫豎是要隨便寫了。講者我可能不學無術，但誠懇是我少數的優點：做多少事，說多少話；不矯飾，不浮誇，一直是我恪守的倫理。這堂課，我會隨興聊三島由紀夫這個人，聊他的文學作品，絕不會有一絲一毫的用心。大家都是聽故事的人，自在享受吧。

註1：這堂社課不會談任何海明威，因為講者跟他不熟。在課綱提起只是想呈現這課綱有多隨便。

註2:不要隨便相信網路上的名言佳句。

開場

大家好，歡迎大家來這堂社課，我是今天的講者曼成。

有些新生可能沒看過我，因為我已經很多年沒有實體出現了，幾乎是只存在於FB噗浪和DC的線上幽靈。今天的社課名稱是不負責任教育講座，閒聊三島由紀夫。現場可能有人比我懂，有人壓根兒沒聽過這名字。沒關係。三島由紀夫是日本作家，前幾年2020年有舉辦他的逝世50週年活動，上映了他1969年和東大全共鬪互動的紀錄片。總之，這老兄是位故人。羅蘭·巴特曾經說過「作者已死」，在這裡就有很棒的雙關：我們讀者不僅有解讀他文本的權利，而他老兄確實也已經死了。

或許會有人好奇，這講座為什麼得不負責任？在「作者已死」的情境下，出版後的文學作品是遺物，同理，作家去世後，他的人生故事也會變成任人解讀的遺物。當我們要傳頌故人的的人生故事，務必要探索親朋好友的記憶，篩選他的文本、影像、照片等材料，接著拼接所有素材賦予自己的詮釋。但是首先，他人的記憶和他自己的記錄本身就未必可靠；再者，我們又怎麼能確定，我們所詮釋的故人沒有參雜自己的人生故事，沒有加入自己喜歡的視角呢？

這時候可能就會有人問：難道不能只陳述事實嗎？那我就好奇了，要講到什麼程度才叫不經篩選解讀的事實？寫一份作家大事紀年表？以年為最小單位就篩掉了每月發生的事，以月為最小單位就篩掉了每日發生的事，都有人因為某個剎那太陽太刺眼而殺人，這能叫撇除立場的事實嗎？

可是，如果詳實記錄每個entity的絕對資訊，比如說每個時刻故人所在的經緯度、肢體的角加速度、溫度濕度乃至於空氣微粒的分佈，那龐大的資訊量別說人類，連電腦處理都會直接融掉。所以不經過篩選，也不經過解讀的事實對人類來說並不存在。

退一步說，好歹這社課叫講座，把詮釋的責任全部轉嫁給聽眾毋寧是，令人作嘔的不負責任！

因此，面對幾乎無法傳遞事實的人生故事，主張自己不負責任才是最負責任的！

雖然這番宣稱很像渣男渣女上臺坦承自己是垃圾，彷彿開誠佈公就能免除道德譴責；但是渣男渣女犯賤，是他們自己的問題，人生故事難以保真，是人類的理性有所侷限的問題，所以說，我和那些用坦蕩掩飾自己道德淪喪的混蛋並不一樣！

結尾

作品的介紹到這邊告一段落。不知道大家有什麼感想。

說起來，這幾年網路流傳一句漫畫台詞：「一個人再怎麼努力當個好人，在某個故事裡也會變成壞人。」不管你覺得三島很偉大、有才華，欣賞他的美學，抑或是覺得他根本是個跳梁小丑，其實都無所謂。老話一句：「作者已死。」大家有詮釋的權利。每個人的經歷、感性和讀小說的方式都不一樣，有人聽到蘋果腦中是一片虛無，有人只能想像出平面，也有人連觸覺和味道都能想像出來。閱讀文本時，「聆聽他人的觀點同時保有自己的理解」是很重要的。

好啦總之，不管大家認為三島這人是好是壞，是英雄還是小丑，我都希望經過這堂課，大家能覺得他和他的作品很有趣。

或許會有人說：你講這麼多莫名其妙的軼事，不就像八卦記者一樣嗜血，拿作者生平當宣傳他作品的噱頭嗎？

對啦！是又怎樣？是又怎樣啦？文學不像哲學，作家和作品是幾乎不能分割的！誰寫小說不剖自己不剖別人的！文學就是流血，OK？

最後用另一個假想的問題作結吧：經過今天晚上，我們認識的是三島的文學還是三島這個人？

要務實說的話，我認為是後者，因為作品我們只是簡單帶過而已，也沒有討論各個作品的書寫技巧。不過文學作品和大多記錄一個剎那的雕像和繪畫不同，普遍包含一段流動的時間。這樣一來，我們今天聊的，經由他人重新解讀的三島人生，難道不是以三島人生為藍本的文學作品嗎？

作家經由自剖寫成文學作品，去世後自己也變成文學作品。蓮田善明主張「死亡是文化的完成」，本意是日本傳統精神的實踐和傳承，但我認為三島透過死亡完成的是自己的文學——由於強調共同性、為信念赴死的傳統精神不見容於強調個體的現代社會，因此本該長存眾人心底的精神流於三島自己的一家之辭；可是，這般不合時宜的美麗於現代奮力掙扎，不正是三島所相信的，美與殘酷共存的美學嗎？於是，三島的文學作品和人

生所完成的文學，這統稱為三島文學的兩種遺物，最後因三島的死亡形成一個再也不變而停滯的剎那，變成一尊殉道的雕像。可能就像三島最喜歡的聖賽巴斯提安一樣，永遠青春美麗地停在死亡的前一刻。